



幸福家·欧派门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3208

公司简称：江山欧派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吴水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水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慧珍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07,318,608.08	3,911,582,986.45	-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81,507,725.30	1,648,443,097.36	2.01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853,385.61	-238,392,049.29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74,448,936.79	300,835,097.43	5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64,627.94	37,427,697.22	-1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781,678.38	18,761,071.73	53.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	2.81	减少 0.8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6	-13.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6	-13.89



说明：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实施了 2019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的规定，对 2018 年、2019 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进行了调整。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206.5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11,437.3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450.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69,538.28	
所得税影响额	-263,292.19	
合计	4,282,949.5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7,13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吴水根	30,550,000	29.0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忠	24,050,000	22.8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水燕	10,400,000	9.90	0	质押	2,300,00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99,882	1.81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75,116	1.40	0	无	0	其他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盛信2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15,088	1.25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5,900	0.96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44,666	0.90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931,609	0.89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	0.86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吴水根	30,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550,000			
王忠	24,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50,000			
吴水燕	10,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99,882	人民币普通股	1,899,88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75,116	人民币普通股	1,475,116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盛信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15,088	人民币普通股	1,315,088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5,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5,9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44,666	人民币普通股	944,66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931,609	人民币普通股	931,60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忠系吴水根之大妹夫，吴水燕系吴水根之二妹。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变动比例 (%)	变动说明
货币资金	446,954,561.58	643,681,550.05	-30.56	主要系本期到期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4,717,906.40	29,072,883.07	53.81	主要系本期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215,560.43	10,564,884.14	34.55	主要系本期应收暂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3,714,686.19	11,482,124.50	106.54	主要系本期待抵扣增值税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275,787.49	24,327,228.61	61.45	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71,463,984.85	52,877,775.00	224.26	主要系本期未到期的贴现商票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4,253,773.31	72,285,812.71	-52.61	主要系2020年年终奖在一季度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64,845,664.38	138,793,078.64	-53.28	主要系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减少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变动比例	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474,448,936.79	300,835,097.43	57.71	主要系本期工程渠道客户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334,387,188.81	217,051,504.81	54.06	主要系本期销



				售收入增加对应成本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3,665,091.56	1,114,817.71	228.76	主要系本期房产税及增值税附加税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53,616,686.98	27,853,226.59	92.5	主要系本期人员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3,900,984.15	16,175,268.75	47.76	主要系本期人员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9,097,215.56	11,793,160.64	61.93	主要系本期研发人员及设备投入对应折旧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582,316.73	-733,703.82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汇兑损益及票据贴现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5,611,437.32	21,458,720.80	-73.85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6,031,249.38	-1,971,509.61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理财收益减少及保理费用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3,313,542.98	-2,461,900.91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7,702,270.03	-2,291,957.91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存货跌价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23,678.59	132,867.72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64,091.42	38,003.63	68.65	主要系本期营业外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36,070.12	152,226.70	55.08	主要系本期对



				外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9,140,566.70	4,415,381.02	107.02	主要系本期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990,061.96	489,741.53	102.16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河南欧派盈利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变动比例	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4,406,222.32	372,662,277.86	80.97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9,259,607.93	611,054,327.15	70.08	主要系本期支付材料款、薪资、税费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853,385.61	-238,392,049.29	53.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470,575.3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无委托理财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87,953.32	268,824,416.32	-72.70	主要系本期无委托理财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87,953.32	-118,353,840.97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497,192.63	11,770,712.30	2232.04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承兑汇票贴现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57,276.06	1,458,650.69	815.73	主要系本期支付到期的贴现承兑汇票款项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39,916.57	10,312,061.61	2432.37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18日、2020年11月24日披露了《江山欧派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宜的公告》和《江山欧派关于追加为控股子公司2020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拟向各银行等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300,000万元。根据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公司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河南恒大欧派公司、欧派安防公司，全资子公司花木匠公司、欧派木制品公司、欧派装饰工程公司、欧罗拉公司、欧派进出口公司、重庆欧派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160,000万元的担保，其中拟为河南恒大欧派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拟按照所持河南恒大欧派公司股权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拟为欧派安防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拟为花木匠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拟为欧派木制品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85,000万元，拟为欧派装饰工程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拟为欧罗拉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拟为欧派进出口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拟为重庆欧派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在担保总额度不变的前提下，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相互调剂。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担保金额为92,930万元，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河南恒大欧派公司提供担保金额9,000万元，为控股子公司欧派安防公司提供担保金额3,000万元，为花木匠公司提供担保金额9,730万元，为欧派装饰公司提供担保金额8,300万元，为欧派木制品公司提供担保金额62,900万元。

2、2017年3月30日，公司披露了《江山欧派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江山欧派与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恒大”）在广东省广州市以书面方式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本协议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广州恒大承诺在2017-2019年期间向江山欧派采购总额不少于10亿元，2017-2021年广州恒大意向采购总金额约20亿元。

2017年1月-2021年3月，江山欧派与广州恒大发生销售额191,128.40万元（含税）。注：本销售额含恒大、恒大子公司及恒大采购平台向江山欧派采购的金额。

3、公司于2017年8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于2017年8月25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年产120万套木门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拟新购土地建设厂房，新建年产120万套木门生产线项目，以提高公司现有产能，满足高速增长的市场需求，项目总投资预计约65,000.00万元。2017年8月30日，公司与江山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成交确认书》；2017年9月5日，公司与江山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江山莲华山年产120万套木门项目已投产。

4、公司于2020年3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4月8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投资防火门产线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拟新购土地建设厂房，新建防火门产线项目，生产适应于市场需求的高品质的防火门，以满足不同市场的多样化需求，项目总投资预计约45,000.00万元。2020年5月8日，公司与江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2020年5月12日，公司与江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2020年10月28日，经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防火门产线项目实施主体由江山欧派变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山欧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防火门产线项目处于基建阶段。

5、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投资年产120万套木门项目的议案》，同意重庆欧派公司拟新购土地建设厂房，新建年产120万套木门项目，以满足高速增长的市场需求，项目总投资预计约75,800万元。2020年11月11日，重庆欧派公司与重庆市永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重庆年产120万套木门项目处于基建阶段。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水根
日期	2021年4月28日